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海市公安局监所看护管理支队的2026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米面粮油，属于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食品许可经营行业；制造商为乌海市萱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2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万元，属于小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乌海市萱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8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302MA0RTBHR9X	注册资本:	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海市海勃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批发和零售业
成立日期	2021年11月04日	行业	米、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